20160414 | 黃國昌 | 司法及法制委員會 | 菲律賓事件、巴拿馬事件(vs.羅瑩雪)

影片連結: https://youtu.be/iV4qsUDyRRk

羅瑩雪: 黃委員好。

黃國昌: 部長你好, 剛剛在.....因為今天我到一個委員會突然發現只有6分鐘而

且不能延長, 所以我們盡量針對問題, 點對點的回答。

羅瑩雪:好。

黃國昌: 我剛剛在內政委員會大概質詢了貴部的次長還有副司長, 大概釐清了幾

個問題,那我想再跟部長確認一下這是不是法務部的立場。

第一個中華人民共和國對於這一次的詐欺案件雖然有管轄權,但是他們把人從肯亞帶到中國是錯誤的,同時法務部應該要求要把人帶回來,這個立場對不對?

羅瑩雪: 我們所謂錯誤是指程序上, 我們也有要求他把人送回來, 第一時間。

黃國昌: ok好,那第二個問題是今年1月11號到14號的時候,曾經發生過一個事件,那個事件就是有一個被中國發布紅色通緝令的台灣人在菲律賓,那後來那個時候他跑去找我們外館的人員,那因為對處理的方式,三個部會包括陸委會、外交部還有法務部意見不太一致,但是到14號的時候,人還是帶回來了,也因為有那次的事件,所以召開了2月26號這次…

羅瑩雪: 2月16。

黃國昌: 2月16號這次法務部內部的會議是這樣嗎?

羅瑩雪:不是內部會議,是請外交部跟陸委會…

黃國昌: 誰決定開這個會議的?

羅瑩雪:事實上就是因為那件事情…

黃國昌: 對,我知道啦,剛剛你說的是原因嘛,那我現在是說誰決定要開這個會

議?

羅瑩雪: 是上面指示我們各部會要協商。

黃國昌:上面指的是誰?

羅瑩雪:總統。

黃國昌: 總統指示你們各部會要協商嘛, 那針對這件事情你什麼時候請示總統?

羅瑩雪: 就是我們接到通知當天, 結果是因為他上了飛機前三個小時, 因為我們

請示院長,毛院長說要我請示總統,我就去請示…

黃國昌:好,在他上飛機三個小時前,然後你請示了院長,院長要你請示總統,

請問你那時候打電話想要請示院長跟總統的問題是什麼?

羅瑩雪: 就是說這個事情怎麼處理比較妥善。

黃國昌: 那你那個時候法務部的態度是什麼?

羅瑩雪:覺得要深入瞭解比較慎重比較好。

黃國昌: 對, 那所以你們法務部, 您的意思是說你對這件事情事實上完全沒有任

何立場…

羅瑩雪:要討論…

黃國昌: 然後要問上面的人?

羅榮雪: 是。

黃國昌: 那你有沒有跟陸委會或外交部的人討論過?

羅瑩雪:當時來不及討論,就是總統指示之後,我們去想要召集會議已經人上飛機了,所以來不及,所以才後來…

黃國昌: 我們一個事實一個事實釐清嘛, 第一個那個時候還來不及討論嘛。

羅瑩雪:對。

黃國昌: 然後第二個部分是說,那那個時候時間很緊急,所以你就請示總統嘛,然後總統給你的指示是說:這個問題我們可能要跨部會的協商嘛。

羅榮雪: 是。

黃國昌: 那跨部會的協商之所以有必要是不是因為各部會的意見不太一致?

羅瑩雪:還是.....就是因為各有不同的專業領域,法務部是關於法…

黃國昌:沒有我當然知道你們有不同的專業領域嘛。

羅瑩雪: 所以才要溝通…

黃國昌:對,啊我現在問的問題就是你要溝通的內容是什麼?

羅瑩雪: 從法務部角度來說要知道更多的資料…

黃國昌: 然後呢?

羅瑩雪: 提建議啊。

黃國昌:所以那個時候在時間這麼急迫的情況之下,法務部的看法是說,因為時間太急迫了,你們沒有辦法採取任何的立場,因此要往上呈報。

羅瑩雪:是。

黃國昌: 意思是不是這樣子?

羅榮雪: 是。

黃國昌: 部長我必須要跟你說,有的時候在外國處理類似的事件的時候,時間是非常重要的…

羅瑩雪: 是, 所以我們…

黃國昌:基本的立場如果不夠清楚的話,當時間一分一秒的過,這次肯亞的事件就可以清楚的看得出來,就可以清楚的看得出來,如果沒有掌握時間接下來會發生什麼事情。

我接下來再請教部長,在菲律賓的這個案件當中,我剛所講的菲律賓的案件, 在你請示過總統,你們也開過2月16號的會議了,法務部現在的立場是什麼?如 果菲律賓的案件再上演一次,請問法務部的立場是把人帶回來還是不要帶回來, 讓中國帶走?

羅瑩雪: 我們還是要看個案的具體資料來…

黃國昌:剛剛我不是跟你講就是那個菲律賓事件了嗎?

羅瑩雪:因為那個人帶回來之後就放掉,所以大陸……我們也沒有跟大陸要任何 資料,因為我們已經人放掉了…

黃國昌: 因此你沒有辦法判斷嘛。

羅瑩雪: 是啊。

黃國昌:就像在肯亞的案件你也沒有辦法判斷一樣嘛。

羅瑩雪:如果我們事先能夠取得多一點資料我們就比較容易判斷,而且在處理的 過程···

黃國昌: 所以你從剛剛到現在, 你跟大家講的都是說法務部因為資料不夠充分,

所以沒有辦法判斷嘛。

羅瑩雪: 當然要有充分資料才能判斷啊。

黃國昌: 所以在這次肯亞的事件當中, 法務部去判斷中國有刑事管轄權的基礎是

什麼?

羅瑩雪:從屬地從結果來講…

黃國昌: 對啊, 你講的是法律適用, 我講的是基礎事實啊, 我再問你一個問題,

菲律賓事件以後還有沒有發生類似事件?還有沒有?

羅瑩雪: 好像還是有。

黃國昌: 哪一件!是不是有一個被中國發布紅色通緝的台灣人在我們的邦交國…

羅瑩雪: 你講巴拿馬那件事…

黃國昌:對。

羅瑩雪: 對,那是因為他後來跳樓,他自殺…

黃國昌: 我現在不是在講他跳樓自殺的事情, 我現在在講的是巴拿馬的駐外使館

有沒有跟法務部通報?有還是沒有?

羅瑩雪:有。

黃國昌: 法務部給的指示是什麼?

羅瑩雪: 我們要趕快討論瞭解狀況。

黃國昌: 然後呢!

羅瑩雪: 然後他就死掉了。

黃國昌: 然後他就死掉了!他是不是從巴拿馬被送到古巴?為什麼送到古巴?你到現在還在避重就輕啊!因為你們要討論!你們需要資料!沒有辦法做決定! 人從巴拿馬被送到古巴了!

羅瑩雪: 我們知道的時候已經送到古巴了, 我們得到訊息的時候是已經…

黃國昌: 所以我再講一次喔, 巴拿馬駐外的人員有沒有跟法務部通報這件事情, 你現在的答案是有了嘛…

羅瑩雪: 對,但是那時候已經要往,已經送往古巴了。

黃國昌:已經送往古巴是人已經到古巴還是正要往古巴的路上?上飛機沒有?

羅瑩雪:在路上。

黃國昌: 因為你們的遲延發生了這樣的悲劇!你今天還敢在這邊講這些話!大言不慚!

羅瑩雪: 我們哪邊遲延了請問?

黃國昌: 主席我還有沒有時間?

林為洲: 時間已經到了。

黃國昌: 沒有關係啊, 我們以後委員會會再相見, 這個事情一定要追個水落石出。